

戰後臺灣婦女雜誌的長青樹 —— 《臺灣婦女》月刊

吳雅琪*

一、前言

近年來，婦女雜誌紛紛上市，躋身各類報刊的暢銷排行榜。當代的婦女雜誌五花八門，以女性讀者為主要訴求對象，一方面以美粧、衣著、珠寶等流行資訊為內容，另一方面也以有系統、深入報導的方式，傳遞婦女知識和討論婦女議題。婦女雜誌和其形成的女性論述，成為剖析婦女生活、女性意識的一重要論述場域。回顧臺灣婦女雜誌的歷程，日治時期《臺灣婦人界》、《婦人と家庭》、《婦人俱樂部》、《主婦之友》、《婦人畫報》及《婦人之友》等刊物出現於臺灣出版行列。¹ 這時期的報刊以男性為編輯，內容以教導女性成為賢妻良母為方針。直至中日戰後，各界婦女為爭取婦女地位與權益，不但紛紛成立婦女團體，也呼應戰後初期自由言論發聲的潮流，針對各項婦女問題發表言論。其中，臺

*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歷史學系碩士

1 游鑑明，〈當外省人遇到臺灣女性：戰後臺灣報刊中的女性論述（1945-1949）〉，《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集刊》，期 47（2005 年 3 月），頁 168。

灣省婦女會不但是臺灣戰後第一個合法的省級婦女團體，也為臺灣女性開創發聲園地。

1946年3月起，由台北市婦女會理事長謝娥，選派該會主要會員李緞、鄭玉麗、王吳清香等人前往新竹、台中、台南、高雄、台東、花蓮、宜蘭等地，完成各縣市婦女會的籌備，進而聯名發起組織「臺灣省婦女會」。² 其後，由謝娥等30名各地台籍婦女菁英成立籌備委員會³ 籌組相關事宜；同年5月16日，在台北市中山堂舉辦成立大會，隨即選舉理監事，並推舉謝娥為首屆理事長。⁴ 戰後臺灣第一個合法的全省性婦女團體—「臺灣省婦女會」於焉誕生。

省婦女會的組織可分為執行、決策及行政三大部分。執行由各級會員代表大會決議，決策由省婦女會理事會、監事會策劃，行政由組訓、文教、輔導及總務四組分工掌管會務。⁵ 該會以「喚起婦女之國民責任

- 2 謝聰敏訪問紀錄，〈謝娥女士談二二八〉，收入陳芳明編，《臺灣戰後史料資料選》（台北：自立晚報文化出版社，1991年），頁386；吳雅琪整理，〈臺灣省婦女會的工作〉，〈鄭玉麗女士訪談紀錄〉，未刊稿。
- 3 臺灣省婦女會由謝娥、李緞、蔡赤、趙清華、鄭玉麗、姚敏瑄、陳招治、周慈玉、黃快治、吳玉霜、吳清香、黃華仁、謝雪紅、葉陶、吳鳳治、李綉鶯、許世賢、許壬癸、許碧珊、賴麗渚、侯青蓮、崔淑芬、戴秀麗、張邱秀村、李幫助、楊金寶、林玉華、林芳、劉玉英、鄭采繁、蔡淑等31人共同發起臺灣省婦女會籌組委員：謝娥、李緞、蔡赤、周慈玉、鄭玉麗、姚敏瑄、陳昭治、趙清華、黃快治、吳玉霜、吳清香、黃華仁、謝雪紅、葉陶、吳鳳治、李綉鶯、許世賢、許壬癸、許碧珊、賴麗渚、侯青蓮、崔淑芬、戴秀麗、張邱如村、李幫助、楊金寶、林玉華、林芳、劉玉英、鄭采繁、蔡淑、余麗華、陳邱阿慎、葉連喜。參見〈臺灣省婦女會發起許可案〉，《臺灣省行政長官公署檔案》，檔案編號019300350005、019300350008、019300350009。〈臺灣省婦女會籌備委員名冊查案〉，《臺灣省行政長官公署檔案》，檔案編號091300350012。
- 4 省婦女會首屆幹部及會務人員：理事長謝娥，副理事長林玉華、林芳，常務理事李緞、吳玉霜、周慈玉、李幫助、李香只、陳招治、許世賢、邱阿慎、李繡鶯、黃花仁，理事蔡赤、吳清香、謝雪紅、葉陶、鄭玉麗、黃連香、姚敏瑄、劉玉英、楊金寶、崔淑芬、侯青蓮、林專，監事黃若華、吳如村、李秀蘭（〈臺灣省婦女會成立〉，《臺灣新生報》（1946年5月19日），第5版；〈臺灣省婦女會召開代表大會〉，《民報》第219號（1946年5月17日），第2版）。
- 5 吳雅琪，〈臺灣婦女團體的長青樹——臺灣省婦女會（1946-2001）〉（台北：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歷史學系碩士論文，2008年），頁17-20。

心，提高其道德與智能以促進其對國家及社會之服務，增進自身及社會之福利」為宗旨，並以「舉辦一切改善婦女生活及其習慣、發展女子教育、女子職業、婦女運動各項調查、婦女運動之宣傳、健全家庭組織及改善、民族母性之健全、保障婦女之人權、婦女救濟、社會公益」為任務，積極展開各項婦女工作。⁶ 省婦女會成立不到半年，便籌備發行機關刊物。是年 9 月，《臺灣婦女月刊》於全台各地發行，成為臺灣第一本女性刊物，也是灌輸婦女思想及反映婦女現狀的重要刊物。至此，由臺灣女性編輯的婦女雜誌才首度問世。該刊隨著省婦女會的發展，發行長達 45 年。如此代表性刊物的出版發行，其間原委、變化，在在均是婦女雜誌出版和婦女言論的重要議題。

本文擬以《臺灣婦女》月刊為研究對象，概述該刊的出版沿革，以探究其創刊背景與原因。其次，討論該刊編者、讀者或撰稿者，以瞭解其編輯和閱讀群體。其三，分析該刊物議題和內容，以瞭解該刊發行方針和特色。藉由以上各項討論，評估該刊在戰後婦女雜誌中的特殊性與影響力，並且試論婦女雜誌在臺灣急遽變遷的歷程中，如何因應與變革，又如何利用刊物特性凝聚女性聲音，建立女性價值和身份認同。

二、《臺灣婦女》月刊刊行經緯

省婦女會章程中，明訂該會的任務為婦女書刊的編印與發行、婦女運動調查與宣導、婦女問題的研究和建議。⁷ 因此，首屆理事長謝娥組織刊物編輯小組，召開編輯會議。經過三個多月的籌備，於 1946 年 9 月 1 日正式發行《臺灣婦女月刊》。

《臺灣婦女月刊》創刊詞中揭示省婦女會創辦婦女雜誌的背景和目的。首先，標示戰後臺灣婦女的處境，略謂：

今天，新一代婦女，……對中國婦女而言，具有特殊的意

6 〈臺灣省婦女會章程暨職員核示案〉，《臺灣省行政長官公署檔案》，檔案編號 019300350023。

7 〈臺灣省婦女會章程暨職員核示案〉。

義，也負有特殊的使命。……必須特殊分（奮）力於婦女本身平等解放運動。……臺灣婦女的解放運動，其特殊是更突出的，這因為日本帝國主義在 51 年的統治中，將封建的日本式的對婦女壓榨的關係，再加上殖民地的主奴意識，套在三百萬臺灣婦女同胞的結果。……臺灣婦女的新生條件，在舊的關係裡孕育……。⁸

由上可知，戰後臺灣女性脫離重重的壓迫，期許新的時代能平等展開自由的新生活。接著，檢討過去婦女運動推行停滯的原因，如下：

過去的婦女運動所以不能健全推展，原因是過去婦運路線和手段的錯誤，以至演展到後來，使婦運本身變了質的緣故。過去的婦運是發生在智識婦女群裡，結果還是在這個小圈子裡兜轉，不但如此，由於智識份子的易於動搖，所以婦運的前途不是葬喪運動從事者的轉變上，成了「婦運貴族」在「三八節」的裝飾品，便停頓在沒有群眾的情形下。⁹

顯然的，《臺灣婦女月刊》的發行，不只在知識婦女間流通，更期許推展至各階層的臺灣女性。創刊詞揭示發刊目的，略謂：

本刊的創立，平凡無甚高論，我們固然希望藉這微薄的聲音，在荒涼的臺灣文化界，起著應有的振響，而另一方面希望這振響就是臺灣婦運正輪轉移的馬達的宣示。我們不但企圖使婦運的經驗，昇華到理論的高度，更希望將理論在實踐中，在廣大婦女的力行中，得到印證、修正和充實。¹⁰

由上可知，該刊期許透過這份刊物，讓臺灣女性微薄的聲音得以發聲；並希冀該刊擔負起推動婦女運動成功的特殊使命，透過實踐提升婦運的深度。另外，《臺灣婦女月刊》創刊號揭示該刊的方向，以討論婦女問題、提倡婦女運動及改良婦女生活為旨趣，力求各界相互切磋，以修正、充實婦女運動的內涵；並且期許該刊刊物的功能，一則成為抒發

8 〈創刊詞〉，《臺灣婦女月刊》，卷1期1(1946年9月1日)，頁2。

9 〈創刊詞〉，頁2。

10 〈創刊詞〉，頁2。

婦女已見的園地，一則成爲婦女精神團結的中心寄託。¹¹

表 1 臺灣省婦女會機關刊物演變表

刊 名	時 間	刊 期	形 式	重 要 記 事
《臺灣婦女月刊》	1946.9	第 1 卷第 1 期	月刊	因經費問題，時而中斷。
《臺灣婦女通訊》	1953.1	第 1 期	月刊	更改刊名。
	1955.5	第 14 期	月刊或雙月刊	登記立案。
	1961.5	第 67 期起	改爲季刊	因經費改爲季刊。
	1962.5	第 71 期起	改爲月刊	編列發行預算。
《臺灣婦女》	1962.12	第 78 期起	月刊	更改刊名。
	1974.1	第 211 期起	改爲季刊	配合紙價和節省經費，改爲季刊。
	1983.1	第 247 期起	改爲雙月刊	改爲彩色版面。
	1991.5	第 297 期	雙月刊	因故暫停出版。
《臺灣新婦女》	2001.10	第 1 期	季刊	2001 年改制中華民國婦女會總會，發行更名季刊。

資料來源：《臺灣婦女月刊》第 1 卷第 1 期、《臺灣省婦女通訊》第 1~77 期、《臺灣婦女》第 78~297 期、《臺灣省婦女會第十八屆第三次會員代表大會手冊》、《臺灣新婦女》第 1 期。

《臺灣婦女月刊》創刊後，伴隨著省婦女會的發展，發行期長達 45 年，歷經兩次的重大改版，自第 1 期至第 297 期持續發行（參見表 1）。¹²

11 〈編後話〉、〈本刊徵文簡則〉，《臺灣婦女月刊》，卷 1 期 1（1946 年 9 月 1 日），頁 48。

12 在《臺灣婦女月刊》的研究中，認為在二二八事件後成立的臺灣省婦女工作委員會（簡稱婦指會）凌駕省婦女會，成爲臺灣婦女工作的領導中心。另外，婦指會的《臺灣婦女》週刊也取代二二八事件後銷聲匿跡的《臺灣婦女月刊》，獲得婦女界的發言權（參見許芳庭，〈戰後臺灣婦女運動與女性論述之研究（1945-1972）〉（台中：私立東海大學歷史碩士論文，1997 年），頁 56-58；林秋敏，〈戰後初期臺灣的婦女議題——以《臺灣婦女》週刊為中心的探討〉，收入走向近代編輯小組編，《走向近代——國史發展與區域動向》（台北：東華書局，2004 年），頁 489。的確，婦指會的成立，影響省婦女會的部分運作，例如在人員編制上兩會人員重疊，但兩會實屬不同性質的婦女團體。再者，省婦女會發行的《臺灣婦女月刊》並不是在二二八事

該刊物的發展可分作三個時期：《臺灣婦女月刊》、《臺灣婦女通訊》及《臺灣婦女》。

《臺灣婦女月刊》時期自 1946 年創刊後至 1952 年止，此時期以討論各項婦女議題為中心，且婦運言論色彩強烈。但處於草創時期的省婦女會在人力物力短絀下，發行甚為不易，時而發行也時而延宕，實難達成按期出版的原訂目標。¹³ 至 1953 年第五屆理事長林慎遂將該刊改版更名為《臺灣婦女通訊》。¹⁴ 最初《臺灣婦女通訊》以省婦女會和各地婦女會的會務報導為內容，其後逐漸增加家政常識，刊載教導兒童、管理家務及用電等家庭婦女投稿的小文，以充實該刊物內涵，使其從單一的通訊傳遞功能，轉為具有傳遞知識、交流溝通的婦女刊物。1962 年 12 月，由於鄭玉麗理事長鑑於此刊物的重要性，特別籌措發刊經費，編列刊物預算，達成每月出版的目標；¹⁵ 且有意強調省婦女會創辦刊物的目的與理念，遂將刊物再次改版，更名為《臺灣婦女》。《臺灣婦女》時期不僅欄位不斷新增，刊物的性質也有變化。除了延續《臺灣婦女通訊》傳達各級婦女會工作、相互切磋觀摩的通訊功能外，進而具有宣傳政令、傳遞婦女知識及討論婦女議題的功能。歷經三個階段、兩次改版的《臺灣婦女》月刊，從 1950 年代創刊後持續發行至 1990 年代，橫跨戰後初期言論自由環境、二二八事件、戒嚴時期言論監控、限制出版時期以及 1980 年代解嚴後新興婦女運動的激盪，仍舊以特有的方式出版發行，成為婦女團體機關刊物的先例，也為婦女雜誌發刊創下新頁。然而 1991 年 5 月，由於省婦女會調整該團體性質及方針的情況下，遽然吹熄燈號。後至 2001 年省婦女會改制為中華民國婦女會總會時再發行《臺灣新婦女》

件發生後銷聲匿跡，而是處於刊物改版狀態，實際上該刊持續至 1991 年 5 月止，共發行 297 期。婦指會也許一時凌駕省婦女會，但該組織只維持不到二年，發行的《臺灣婦女》週刊總印 102 期後隨即停刊。因此，發行時間並不如省婦女會機關刊物長久。

13 〈我們的話：艱苦自勵 克難創造 —— 本刊百期紀念感言〉，《臺灣婦女》，期 100 (1964 年 10 月)，頁 2。

14 林慎，〈會務報告：臺灣省婦女會的過去與現在〉，《臺灣婦女通訊》，期 23 (1956 年 5 月)，頁 28。

15 吳雅琪訪問，〈吳素君女士訪問紀錄〉，2006 年 1 月 12 日，未刊稿。

的改版新刊物。

三、編輯與撰稿者

作為省婦女會機關刊物的《臺灣婦女》月刊，刊物編輯者擔任舉足輕重的角色。《臺灣婦女月刊》最初由陳靜曾、李幫助、許世賢、周慈玉、姚敏瑄、李秀鶯等人組成編輯小組，姚敏瑄為主編。¹⁶ 該刊編輯小組的女性均受過高等教育，多數具有留學經驗。其中，李幫助、周慈玉、許世賢等具有豐富的婦女運動經驗。¹⁷ 出自這些知識婦女菁英而發行的《臺灣婦女月刊》，著重於討論婦女問題、提升婦女地位以及倡導婦女工作，遂使該刊呈現較為激進的婦運色彩。

《臺灣婦女通訊》編輯由省婦女會文教組負責，特別是該會文教組組長主持刊物編輯與籌畫工作。¹⁸ 省婦女會文教組先後由陸慶、吳素君、陳以群及尤淑姿接掌。歷任的文教組長，均受過高等教育、擔任公職或具有參與婦女團體的經驗。¹⁹ 特別的是，除尤淑姿以外，其他編輯均是外省籍女性，此有別於強調以本省籍女性為會員的省婦女會。《臺灣婦女》月刊前後具有不同身份背景的編輯，然而歷任編輯仍秉持該刊發行宗旨和目標，並未顯示因主編的更替而改變出版方針或性質的現象。

《臺灣婦女》是一本女性刊物，不但編者是女性，撰稿者也大多是女性。該刊創刊時，以「作者即讀者，讀者即作者」為理想，期望透過

16 〈本刊徵文簡則〉，《臺灣婦女月刊》，卷1期1，頁48；何義麟，〈戰後初期臺灣出版事業發展之傳承與移植（1945-1950）——雜誌目錄初編後之考察〉，〈表一創刊之雜誌目錄〉，《臺灣史料研究》，期10（1997年12月），頁20。

17 吳雅琪，〈臺灣婦女團體的長青樹——臺灣省婦女會（1946-2001）〉，頁61-63。

18 1955年4月，第五屆林慎理事長召開省婦女會會員代表大會，修改組織章程，將原文化組改為文教組；會後依據重新調整的編制聘請各組組長與組員（文教組，〈一年來的文教工作〉，《臺灣婦女通訊》，期23，頁34；林慎，〈會務報告：臺灣省婦女會的過去和現在〉，《臺灣婦女通訊》，期23，頁28）。

19 〈臺灣省婦女會第五屆工作人員簡歷表〉，《臺灣婦女通訊》，期15（1955年6月），頁13；吳雅琪訪問，〈吳素君女士訪問記錄〉，2006年1月12日，未刊稿；吳雅琪訪問，〈尤淑姿女士訪問紀錄〉，2005年11月27日，未刊稿。

刊物傳遞，促進交流與溝通。²⁰ 該刊設定讀者為各階層的婦女，並鼓勵讀者踴躍投稿。綜觀《臺灣婦女》月刊的撰稿者，大至可略分為三大類：一是省婦女會的幹部和會務人員、二是家庭主婦與職業婦女、三是各校女學生與社會女青年。第一類撰稿者以省婦女會理事長、各縣市婦女會理事長及省婦女會會務人員最多，此類作者與該會密切相關，文字均屬會務工作的定期報告與成果，少部分涉及婦女工作的社論。第二類作者一部份是家庭主婦，以分享家庭生活點滴、家政常識及醫療新知為內容。透過此類作者的投稿，讓粗通中文，且略有寫作能力的女性，能夠以淺白文字表達生活心得感想；具較高教育水準的主婦，則進一步翻譯外國文章，提供新思想與資訊。另一部分是職業婦女，文字多是分享職場心得和提出婦女與就業、婚姻家庭問題，並檢討婦女角色的論述。第三類作者，由來自各地的女學生投稿，分享學習成長的心得和校園生活的趣聞。另外，女作者、婦運領袖、「臺灣省婦女寫作協會」的女作家，也常以婦運專論、時事評論及文藝作品提升及充實該刊的內涵。由上可知，《臺灣婦女》月刊投稿者身份多元化，不論主婦、職業婦女、女學生、女作家、女青年等踴躍發表心聲，使得女性的聲音得以浮現，實為難得。

雖然不少作者用筆名或是略名，難以判定性別，但從談論的主題推測大多是女性。值得注意的是，該刊預設讀者與作者均為女性，實際上每期至少有 1 篇男性作品，例如楊積蓀介紹歷代婦女、張嵐分享軍旅生涯的經驗、戚宜君執筆「齊家瑣談」闡述家庭倫理親情、「羅曼」(本名尹駿) 撰寫時事評論、彭錦陽、李光祥、金志書的連環漫畫，甚至「婦女信箱」也有男性投稿尋求解答家庭問題。雖然男性的作品，每期不超過 3 篇，但在女性刊物中男性撰稿者的出現讓不同聲音與言論相互交流。由此可見，該刊不但是各階層婦女交流溝通的園地，也具有部分性別的意見互動，可說是《臺灣婦女》月刊的特色。

20 〈本刊徵文簡則〉，《臺灣婦女月刊》，卷 1 期 1，頁 48。

四、欄位編排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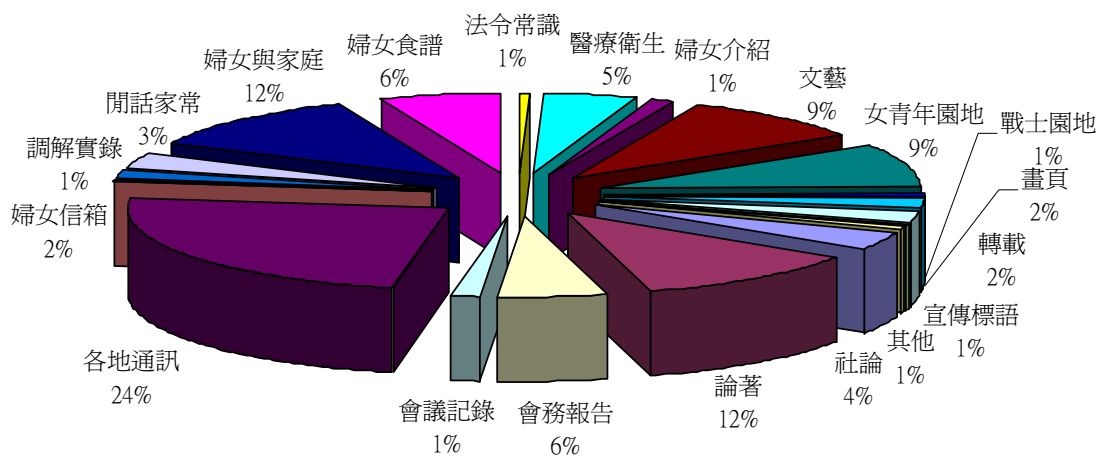
《臺灣婦女》月刊為適應各界婦女所需，編列各類欄位。逐期細數 297 期的《臺灣婦女》月刊並依欄位分類統計，共刊載 7,963 篇文章，平均每期刊登 26.63 篇文章。各欄位編排的比率表及百分圖如下：

表 2 《臺灣婦女》月刊欄位分類比率表

欄位分類	篇數	百分比(%)	欄位分類	篇數	百分比(%)
社論	287	3.61	法律常識	43	0.54
論著	930	11.68	醫療衛生	379	4.76
會務報告	447	5.61	婦女介紹	86	1.08
會議記錄	96	1.21	文藝	744	9.34
各地通訊	1,930	24.24	女青年園地	714	8.97
調解實錄	59	0.74	戰士園地	49	0.61
婦女信箱	121	1.52	畫頁	153	1.92
閒話家常	237	2.98	轉載	166	2.08
婦女與家庭	934	11.73	宣傳標語	50	0.63
婦女食譜	498	6.25	其他	40	0.50
			總計	7,963	100.00

圖 1：《臺灣婦女》月刊欄位分類百分圖

欄位分類



根據表 2 及圖 1 顯示，在《臺灣婦女》月刊中，以各地通訊欄最多，佔 24%、婦女與家庭和論著欄次之，佔 12%、女青年園地和文藝欄居第三，佔 9%。各地通訊欄是登載各地婦女會活動資訊與婦女工作成果的報導，再加上會務報導和會議記錄欄，每期概述省婦女會的工作動態，成為各級婦女會婦女工作交流、觀摩學習的平台。婦女與家庭欄是女性生活分享的園地，最常登載家政常識資訊及主婦生活心得分享，另外也有家庭婚姻關係討論及婦女地位與角色論述等文字。閒話家常、婦女食譜、醫藥衛生一欄，和婦女與家庭欄密切相關，特別是反映女性心聲的園地，提供烹飪菜單、步驟和妙方，以及醫藥護理常識、緊急處理方式等，不但應合婦女即時的需求，且具傳遞知識、交流溝通的功能。論著欄除婦運理論的撰述外，知識婦女常針對婦女問題抒發理想並提供建言，或藉

由社論欄發表時事評論，作為省婦女會婦女工作改進與研討的依據。女青年園地欄是女學生和女青年抒發心情點滴的天地，舉凡校園生活、同儕互動及學習成長心得等內容。文藝欄登載女作家的創作為主，其中以連載小說為多，也有散文、翻譯及節譯外國作品等文章。此外，婦女信箱和調解實錄欄，大部分由遭受問題的女性讀者投書，提問婚姻關係、夫妻相處、自由戀愛、家庭暴力及三角關係等切身相關問題，再由省婦女會輔導組或專家學者回覆意見，成為該刊最具互動的園地。

五、內容分析

《臺灣婦女》月刊開闢專屬婦女言論的園地，使各階層臺灣女性自由發聲。為適應各階層婦女所需，文章內容包羅萬象，舉凡婦女議題討論、婦女角色論述及婦女生活反映都是該刊編輯的重點。

討論婦女問題是《臺灣婦女》月刊的重點，由該刊對於婦女議題的探討，可得知集中討論婦女與政治、就業、教育、婚姻與家庭、娼妓與養女等問題。在婦女政治參與上，不但鼓吹增加女性參選人數，並且鼓勵婦女大眾踴躍投票，期望在政治平等的環境中提升女性在公領域的表現。在婦女就業問題上，著重女性就業種類的討論，期許女性成為經濟獨立者，以發揮才能；又指出婦女需要鼓勵和訓練，使其能順利取得工作，在各行各業謀生；並且著重婦女就業權利、環境及福利問題，特別強調身為新勞動力的女性，雇主不可以結婚、懷孕、分娩為由，拒絕任用和解雇女員工。再者，該刊經常討論婦女於家庭與工作的取捨問題。從婦女與就業的討論中，顯示戰後即展開婦女就業與否的討論，直至今日相同的問題仍存在。在婦女教育上，期許婦女能在平等自由和理想的環境接受教育，能適性、適才發展；並且期許在日常生活中增廣見聞，吸取新知。在婚姻議題上，著重去除婚姻陋習，主張婚姻自主，婚禮儀式宜盡量簡約。在家庭議題上，以生育和節育為議題，期許擺脫傳宗接代、重男輕女的觀念，以科學方法和自主觀念，計畫生育和執行家庭計畫。家庭議題的討論並非新穎或特殊觀念，一則顯示婚姻與家庭問題是

「老生常談」的議題，一則顯示女性仍無法擺脫婚姻與家庭的束縛。此外該刊常將當時重要議題提於公共空間中討論，如 1950-1970 年代，娼妓和養女問題嚴重，引發該刊檢討原因和提出解決建議的言論。就婦女問題的討論而言，《臺灣婦女》月刊與同時期婦指會的《臺灣婦女》週刊相較，均著重婦女問題的討論，但《臺灣婦女》月刊長時間持續刊行，對臺灣女性的影響更為深遠。

再者，《臺灣婦女》月刊喜報導和介紹古今、中外的女性，並且在母親節、婦女節等節日，定期選出模範母親、婦女代表或設立「母親之頁」專欄表揚犧牲奉獻、賢良溫順、無怨無悔的行誼。由此可見，該刊以「賢妻良母」為期許，不論時代更迭或社會變遷，女性始終扮演擔負照護家國和為家國犧牲奉獻的角色。另外，在婦女介紹專欄中，以女駕駛、女將軍、女記者、女議員、女醫師、女運動員、助產士等，透過各行各業成功的女性，型塑新時代女性的典範，企圖讓女性讀者學習且成就自我。該刊不僅報導各社會階層女性，並透過婦女工作實例與經驗，鼓勵和建立婦女進入職場的信心，呈現獨立自主的女性形象。綜觀《臺灣婦女》月刊塑造的婦女形象，以賢妻良母而言，呈現女性擔負起家庭、社會、國家的照護責任；以職業婦女而言，展現女性獨立自主的知識和能力，卻仍無法隔離家庭主婦的角色。儘管該刊部分論述職業婦女的優良角色，但大多數的篇幅仍著重賢妻良母的角色，顯示女性家庭角色的期待勝於社會角色。若與同時期中華民國反共抗俄聯會發行的《中華婦女》²¹相較，兩刊物在形塑婦女成為齊家報國的賢妻良母期待相似，與中國國民黨中央委員會婦女工作會發行，以形塑婦女成為反共復國女戰士和忠黨愛國的婦女工作者的《婦友》²²月刊略有不同。至於《臺灣婦女》

21 《中華婦女》是 1950 年 7 月 15 日由中華民國反共抗俄聯合會（婦聯會）創辦，該刊以分析世界局勢、號召婦女反共為目標，該刊內容包含報導婦聯會各項活動概況、反共文藝、解答婦女問題等。《中華婦女》以齊家報國為宗旨，期許婦女雙肩扛起家國的責任，並扮演為家國犧牲奉獻的賢妻良母。

22 《婦友》月刊是 1954 年 10 月 10 日由中國國民黨中央委員會婦女工作會（婦工會）創辦，該刊以剖析婦女問題、闡揚正確理論並指導婦女工作、提倡文藝、啟發婦女寫作的興趣為方針。《婦友》月刊軍事與政黨色彩濃厚，是國民黨宣傳重要的刊物

著重新女性和職業婦女形象，該刊與同一時期婦女雜誌有所區別，成為該刊的特點。

除了討論婦女問題、論述女性角色外，各階層女性也藉由《臺灣婦女》月刊吐露真實的生活境況與情感。不但有職業婦女在職場生活的情況、女學生校園學習生活的點滴，也常有作者以自白的口吻，分享家庭生活中夫妻、婆媳、親子及雇傭等關係。由於家庭主婦投稿踴躍，使得該刊一方面反映女性食、衣、住、育、樂等各式各樣的生活，另一方面呈現女性忙碌的日常生活，女性是全能的高手，一手包辦全家人的生活起居；除了美容化妝外，家務勞動幾乎佔據女性所有的生活和空間。《臺灣婦女》月刊在提供婦女資訊和交流溝通上，成為一本實用的婦女雜誌，正如該刊自我評價「雖不如城市的摩登小姐，時髦美麗，但卻顯得樸實可愛」。²³ 又《臺灣婦女》月刊重視婦女生活，此與標榜「婦女之友」實僅提供國民黨女黨員間凝聚情感的《婦友》月刊相較，²⁴ 其成為一般婦女實用的雜誌。並且該刊反映各式各樣的婦女生活，特別是女性間緊張關係和日常生活點滴，是該刊的特殊風格。

六、結 語

《臺灣婦女》月刊以綜合報導的形式出現，其內容包含廣闊，舉凡社會、教育、文化、文藝、醫藥衛生、家政常識、法律、政治等均包含其內。它的特點著眼於婦女問題討論、女性角色的塑造及婦女生活的反映；其所提供的篇幅，主要期望滿足各階層婦女大眾的需求。綜觀《臺灣婦女》討論婦女問題的言論，不但關注婦女問題，且透過言論強化認同；另一方面，各界婦女藉此表達心聲，反映其生活境況與情感，成為

之一，也是女性黨員間凝聚情感的園地。

23 〈我們的話：艱苦字勵 克難創難 —— 本刊百期紀念感言〉，《臺灣婦女》，期 100 (1964 年 10 月)，頁 2。

24 張毓芬，〈女人與國家 —— 臺灣婦女運動史再思考〉(台北：國立政治大學新聞研究所碩士論文，1998 年)，頁 47。

戰後初期至戒嚴時期婦女發聲的重要管道。

儘管《臺灣婦女》月刊具有特殊性和重要性，作為早期婦女雜誌先例的《臺灣婦女》月刊，發行期將近半世紀，面對急遽臺灣社會的變遷，該刊產生部分窘境。就婦女議題討論上，許多相關議題似乎「老生常談」，面對1950至1990年代間社會變遷，該刊似乎未呼應此變遷而顯著改變，一方面顯示部分女性問題長期存在仍未解決，另一方面反映該刊未以新觀念提供有效的解決方式。其次，女性形象的論述方面，以賢妻良母的形象為主，卻也期許女性成為「現代（新）賢妻良母」和新女性。儘管部分論述職業婦女的優良角色，但對於女性家庭角色的期待勝於社會角色，遂使得婦女角色僵化，無法多元化發展。關於婦女生活，該刊反映婦女各式各樣的生活，特別是呈現婦女間緊張關係和日常生活點滴，是該刊最具特色的特點。《臺灣婦女》月刊若與同時期婦女團體發行的《中華婦女》和《婦友》月刊相較，該刊較具生活化。若與《臺灣婦女》週刊相較，均重視婦女議題和婦女問題討論，但該刊長時間發行，影響女性更為深遠。但若與當代報章雜誌相較，該刊在婦女權益、婦女福利等問題掌握、新觀念和新聞的推廣與報導、性別議題分析等，²⁵ 仍不及當代婦女報刊深入且具性別意識。

此外，就《臺灣婦女》月刊發行歷程而言，發行期涵蓋戒嚴時期，不論在議題提出、女性形象塑造、觀點和立場上，多半視為官方或中國國民黨營嚴謹保守的報刊，且附屬於黨國婦女政策宣傳的一環。²⁶ 特別是《臺灣婦女通訊》及《臺灣婦女》時期，該刊出現宣傳政策與讚許領袖言論，且配合政府政令宣導相關活動；又因威權統治下，為突顯女性和家庭、婚姻的密切關係，不斷重申賢妻良母的形象。換言之，《臺灣婦女》月刊無法自由地以該刊創刊目標展開言論，易遭受到政權統治監

25 賴信貞，〈臺灣當代職業女性議題研究——以民生報婦女版為分析場域〉，《臺灣史料研究》，期15（2001年6月），頁44-65；謝蕙風，〈張任飛及其所創刊的《婦女雜誌（1968-1994）》〉，收入走向近代編輯小組編，《走向近代——國史發展與區域動向》（台北：東華書局，2004年），頁551-558。

26 謝蕙風，〈張任飛及其所創刊的《婦女雜誌（1968-1994）》〉，頁528。

控並侷限言論的內涵。雖該刊無法脫離戒嚴氛圍而特立獨行，但並非全然亦步亦趨而發行。《臺灣婦女》月刊實修正言論較為激進的論調，以溫和且具有彈性的論述呈現，俾利該刊出版，以達成傳遞婦女知識，討論婦女問題的訴求。易言之，《臺灣婦女》月刊將 1950 年代至 1990 年代的婦女問題依循特殊出版策略，成為提供女性吸取新知及表達聲音的平台。經由《臺灣婦女》月刊的出版，雖有理想與實踐的落差，但仍對於臺灣婦女產生深淺不一的影響，此事實是無法漠視的。